

证券代码：600573

证券简称：惠泉啤酒

公告编号：2017-037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政府收储公司部分土地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政府收储公司部分土地的议案》，同意惠安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收储公司位于惠安县螺城镇建设大街东侧、国道324线惠泉南路西侧，面积为62209.2m²的工业出让用地。关于本次土地收储事项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4日、2017年7月12日、2017年9月5日及2017年10月2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惠泉啤酒关于政府收储公司部分土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4）、《惠泉啤酒关于收到土地收储补偿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关于政府收储公司部分土地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关于政府收储公司部分土地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

2017年10月31日，公司收到惠安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支付的第三期土地收储补偿款53,321,065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收到土地收储补偿款136,642,130元。至此，本次土地收储补偿款已全额收讫。

特此公告。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